

“保命” 32分

考研政治

分析题考点必背及黄金模板

2016

石磊团队考研思想政治系列
SHILEI TUANDUI KAOYAN
SIXIANG ZHENGZHI XILIE

無 分析题
考霸

- ◆ 记模板 套公式
 - ◆ 按步骤 答原理
- 分析题**32分** 妥妥的



主 编：石磊 彭林强 张峰

“保命”32分

考研政治

分析题考点必背及黄金模板

石磊团队考研思想政治系列
SHILEI TUANDUI KAOYAN
SIXIANG ZHENGZHI XILIE

主 编：石磊 彭林强 张峰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保命”32分：考研政治分析题考点必背及黄金模板 / 石磊，彭林强，张峰主编. —北京：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2015.12

ISBN 978 - 7 - 5682 - 1497 - 1

I. ①保… II. ①石… ②彭… ③张… III. ①政治理论—研究生—入学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D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264890 号

出版发行 /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社 址 /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5 号

邮 编 / 100081

电 话 / (010) 68914775 (总编室)

(010) 82562903 (教材售后服务热线)

(010) 68948351 (其他图书服务热线)

网 址 / [http : //www.bitpress.com.cn](http://www.bitpress.com.cn).

经 销 /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 三河市文阁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32

印 张 / 3

字 数 / 75 千字

版 次 / 2015 年 12 月第 1 版

201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 15.00 元

责任编辑 / 刘永兵

文案编辑 / 刘永兵

责任校对 / 周瑞红

责任印制 / 边心超

前 言

2016 考研大幕即将拉开，经过数月奋战的亲们恰恰在这个时候容易迷失方向，每天早起晚睡背政治，却不知何为重点，有一种有劲儿使不出的感觉。针对这一现状，石磊团队继《“保命”35分：考研政治选择题考点必背及解答技巧》——直击选择题重点之后，再次推出《“保命”32分：考研政治分析题考点必背及黄金模板》（以下简称《“保命”32分》），为你拨开迷雾，轻松应对分析题。

本书浓缩了石磊团队的精华，是集体智慧的结晶，呈现出如下鲜明特色：

命题人有几种命题思路，我们就有几种解题技巧。帮助考生记模板，套公式，按步骤，答原理，妥妥地拿下分析题32分。

紧扣全新大纲，突出最新考点。本书所列知识点全部来自于2016年最新考研政治大纲，尤其突出了大纲新增知识点和合并知识点，实现了知识点的全更新。

结合社会热点，强化理论应用。书中强调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精心设计问题，着眼于相关原理灵活运用，使考生能够举一反三，沉着应对。

题目设计巧妙，形似考研真题。本书中“重点分析题”部分是在深入研究历年真题的基础上，每门课程考点和题目的设计紧随真题的命题特点和趋势，难度适中，形似真题。

亲们，永远记住“科学的方法比勤奋更重要”，把握信息就是

004 “保命” 32分：考研政治分析题考点必背及黄金模板

把握分数、把握命运。选择《“保命” 32分》，给石磊团队一份信任，我们将回报你一份成功。让我们共同努力，在青涩的岁月中放飞梦想，收获无悔青春！

用好本书，相信它会助你一臂之力，成就考研！

风雨考研路，石磊团队与你一路同行！

相信我，没错的！

石磊

2015年12月4日



目录

34题解题技巧（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部分）	1
35题解题技巧（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部分）	16
36题解题技巧（中国近现代史纲要与毛泽东思想结合出题）	24
37题解题技巧（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部分）	27
38题解题技巧（当代世界经济与政治部分）	31
重点分析题	35

34题

解题技巧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部分)

一、2016年34题是用哲学原理分析小故事， 哲学原理往往有限定（限定有五种情况）

1. 三问或两问有共同限定（大标题限定）：作答时要求考生三问或两问都严格根据题目限定的范围找出相应的哲学原理。

2. 三问或两问每一问都有限定（分别限定）：作答时要求考生每一个问题都严格根据题目限定的范围找出相应的哲学原理。

3. 三问或两问只有一问有限定：回答有限定的问题时，要求考生严格根据题目限定的范围找出相应的哲学原理。回答没有有限定的问题时，建议考生先根据有限定的问题的限定范围找出相应的哲学原理。若考生实在找不出，可以从其他范围思考。

4. 四个范围某个领域有限定：考生务必注意唯物论的哲学原理有物质观、意识观、实践观之分；辩证法的哲学原理有两大总特征、三大规律、六对基本范畴之别；认识论的哲学原理包括认识论、真理观、辩证思维方法；唯物史观的哲学原理有人类社会发展的因素、规律、特点、动力的划分。所以，考生做分析题时要注意四个范围内某个小领域是否有限定，否则按照四个范围作答不给分。请考生参考2009年34题（第一问，指出故事中所涉及的唯物辩证法基本范畴并分析其内涵），命题人出题是进一步限定，考生只有回答唯物辩证法基本范畴的原理才能得分。

5. 用某个原理或某个原理内容的一部分去限定：如果用某个原理去限定，比如：从真理的具体性分析……；用辩证法关于度的观点说明……。此类原理是完整的哲学原理，考生作答时只需写出哲学原理的内容，然后结合材料用哲学原理分析即可。如果用某个原理内容的一部分去限定，考生只需写出此限定的哲学专有名词的定义，然后结合材料用哲学原理分析即可。

特别注意：2016年34题小故事如无限定，考生只需写出正确的哲学原理，即可得分。

二、马克思主义哲学重要原理总结

（一）唯物论

1. 世界的物质性原理。

物质是不依赖于人的意识并能人的意识所反映的客观实在。无论是自然界的存在和发展还是人类社会的存在和发展，它们都不依赖于人的意识。这种不依赖于人的意识的客观实在性，就是物质性。整个世界不是依赖于人的意识而是客观存在的物质世界，世界的本质是物质。

2. 物质和意识辩证关系原理。

物质决定意识，意识依赖于物质并反作用于物质。世界上的一切事物和现象都是物质和物质的表现，物质运动服从客观的规律，人的活动集中地体现了物质世界多样性的进化系列和运动规律。意识是物质世界发展的最高产物，是客观世界在人脑中的主观映象，并对客观世界产生能动的作用。

3. 意识的能动性原理。

意识的能动作用是人的意识所特有的积极反映世界与改造世界的能力和活动。主要表现在：第一，意识反映世界是自觉的、有目的的反映，具有自觉性、目的性和计划性。第二，意识不仅反映事物的现象，而且反映事物的本质和规律；不仅能反映现存事物，而且能追溯过去、推测未来，创造一个理想的或幻想的世界，具有能动创造性。第三，意识具有指导实践改造客观世界的作用。第四，意识还具有指导、控制人的行为和生理活动的作用。

4. 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分化与统一（自在世界与人化世界的辩证关系原理）。

自然界是人类社会形成的前提，是构成人类社会客观现实性的自然基础。人在实践活动中创造了人类社会，人类社会的存在和发展，又反过来影响和制约自然界，不断改变着自然界。因此，实践是使物质世界分化为自然界与人类社会的历史前提，又是使自然界与人类社会统一起来的现实基础。人类社会与自然界是相互依存的。因此，人类社会与自然界应当协调发展，建立人与自然的和谐关系。

（二）辩证法

1. 矛盾的原理。

（1）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原理。

同一性和斗争性是矛盾的两种基本属性，是矛盾双方相互联系的两个方面。同一性是指矛盾双方相互依存、相互贯通、相互转化的性质和趋势。斗争性是矛盾着的对立面之间相互排斥、相互分离的性质和趋势。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是相互联结、相互制约的。同一性不能脱离斗争性而存在，斗争性也不能脱离同一

性而存在。

(2) 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

同一性对于事物发展的作用主要表现在：由于矛盾双方相互依存，互为存在的条件，矛盾双方可以利用对方的发展使自己获得发展；由于矛盾双方相互包含，矛盾双方可以相互吸取有利于自身的因素而得到发展；由于矛盾双方彼此相通，矛盾双方可以向自己的对立面转化而得到发展，并规定着事物发展的方向。斗争性对事物发展的作用主要表现在：斗争推动矛盾双方力量对比发生变化，造成事物的量变；斗争促使矛盾双方地位或性质转化，实现事物的质变。

(3)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原理。

矛盾的普遍性是指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中，存在于一切事物发展过程的始终，即所谓矛盾无处不在，无时不有。矛盾的特殊性是指具体事物在其运动中的矛盾及每一矛盾的各个方面都有其特点。

(4) 矛盾发展的不平衡性原理。

①**主要矛盾与次要矛盾**。在复杂的矛盾系统中，矛盾可分为主、次矛盾。主要矛盾是指矛盾体系中居于支配地位，对事物发展起决定作用的矛盾。次要矛盾是指处于服从地位，对事物发展不起决定作用的矛盾。

②**矛盾的主要方面与次要方面**。矛盾的两个方面有主、次之分。矛盾的主要方面是指处于支配地位、起主导作用的方面。矛盾的次要方面是指处于被支配地位的方面。

2. 量变和质变的辩证关系原理。

第一，量变是质变的必要准备。第二，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第三，量变和质变是相互渗透的。质量互变规律揭示了事物

发展的形式和状态，体现了事物发展的渐进性和飞跃性的统一。

3. 辩证否定观的原理。

第一，否定是事物的自我否定，是事物内部矛盾运动的结果。第二，否定是事物发展的环节。只有经过否定，旧事物才能向新事物转变。第三，否定是新旧事物联系的环节，新旧事物是通过否定环节联系起来的。第四，辩证否定的实质是“扬弃”，即新事物对旧事物既批判又继承，既克服其消极因素又保留其积极因素。

4. 内因与外因的辩证关系原理。

内因是事物变化的根据，是第一位的，决定着事物发展的基本趋向。外因是事物发展的外部条件，是第二位的，对事物的变化起着加速或延缓的作用。外因必须通过内因起作用。

5. 主观能动性与客观规律性的辩证关系原理。

尊重客观规律是发挥主观能动性的前提。人们只有在认识和掌握客观规律的基础上，才能达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目的。在尊重客观规律的基础上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人们通过自觉活动能够认识规律和利用规律。人的生存和发展离不开对自然和社会的改造。

6.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

(1) **原因和结果**：原因和结果的关系是辩证的。第一，原因和结果的区分既是确定的，又是不确定的。第二，原因和结果相互作用，原因产生结果，结果反过来影响原因，两者互为因果。第三，原因和结果互相渗透，结果存在于原因之中，原因表现在结果之中。第四，原因和结果的关系是复杂多样的。

(2) **现象和本质**：现象和本质是既对立又统一的。一方面，现象和本质是有区别的。现象是事物的外部联系和表面特征，人们可通过感官感知，本质则是事物的内在联系和根本性质，只有

靠人的理性思维才能把握。另一方面，现象和本质又是统一的，它们相互联系、相互依存。任何本质都是通过现象表现出来，任何现象都从一定的方面表现着本质。

(3) 现实和可能：现实和可能既有区别，又有联系。没有现实就没有可能，反过来，没有可能就没有现实，它们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把握这一对范畴的方法论意义，要求人们立足现实，展望未来，注意分析事物发展的各种可能，发挥主观能动性，做好应对不利情况的准备，争取实现好的可能。

(4) 必然性和偶然性：必然性和偶然性是对立统一的关系。必然性和偶然性是统一的：必然性存在于偶然性之中，通过大量的偶然性表现出来，并为自己开辟道路；偶然性背后隐藏着必然性，受必然性的支配，偶然性是必然性的表现形式和补充；必然性和偶然性在一定条件下可以互相转化。

(三) 认识论

1. 实践与认识的辩证关系原理。

(1) 实践决定认识，实践是认识的基础。实践对认识的决定作用主要表现在：第一，实践产生了认识的需要；第二，实践为认识的形成提供了可能；第三，实践使认识得以产生和发展；第四，实践是检验认识真理性的唯一标准。

(2) 认识对实践的指导作用。认识对实践的指导作用有两种效果：第一，正确的认识指导实践，可使实践获得成功，达到预期的效果；第二，错误的认识指导实践，会对实践产生消极乃至破坏性的作用，使实践遭到失败。

2.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辩证关系原理。

首先，感性认识是理性认识的基础，理性认识依赖于感性认

识。其次，理性认识是感性认识的升华，感性认识有待于上升为理性认识。再次，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相互渗透，世界上没有纯粹的感性认识，往往感性之中有理性；世界上也没有纯粹的理性认识，往往理性之中有感性。

3. 实践和认识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原理。

所谓具体的统一，是指认识、理论要同一定时间、地点、条件下的具体实践相适应。认识、理论要根据具体实践不断地补充、丰富和完善。所谓历史的统一，是指认识、理论要同不断发展的实践相适应，要根据实践的变化而变化，不能落后于实践。

4. 认识过程的反复性与无限性原理。

认识过程的反复性是指，由于客观事物的复杂性，人的认识往往要经过由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再由理性认识到实践的多次反复才能完成。认识发展的无限性是指，由于客观世界是无限发展的，因而人类认识的发展也是无止境的，它表现为“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的无限循环。这种认识的无限发展过程，在形式上是循环往复，在实质上是前进上升。

5. 真理和谬误的辩证关系原理。

真理和谬误是统一的，它们相互依存、相互转化。真理和谬误相比较而存在，没有真理也无所谓谬误，没有谬误也无所谓真理；真理中包含着某种以后会暴露出来的错误的方面或因素，谬误中也隐藏着以后会显露出来的真理的成分或萌芽；在一定条件下，真理和谬误可以相互转化。

6. 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原理。

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是同一客观真理的两重属性。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是相互联结、相互包含的。一方面，相对之中有绝对，绝对真理寓于相对真理之中；另一方面，绝对之中有相对，绝对

真理通过相对真理表现出来，无数相对真理的总和构成绝对真理。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又是辩证转化的。

7. 真理的具体性原理。

任何真理都是具体的，抽象的真理是没有的。真理的具体性是指真理是在一定时间、地点、条件下主观与客观的符合，它要受条件的制约，并随条件的变化而变化；离开具体的时间、地点和条件，真理就是抽象的、无意义的。

8. 真理和价值的辩证统一关系。

真理和价值在实践中的辩证统一关系，主要体现在：首先，成功的实践必然是以真理和价值的辩证统一为前提的。其次，价值的形成和实现以坚持真理为前提，而真理又必然是具有价值的。再者，真理和价值在实践和认识活动中是相互制约、相互引导、相互促进的。坚持真理尺度和价值尺度的辩证统一，要求我们在实践中必须坚持和弘扬科学精神和人文精神。

9. 价值的客观性与主体性原理。

价值的客观性表现在：价值必须以客观事物本身所具有的属性为现实基础，人的需要受社会历史条件制约。价值的主体性表现在：客观事物的某种属性是否具有价值及具有何种价值要以人的需要为基准，另外，同一客体对于不同主体的价值满足带有主体的个性特征。

（四）唯物史观

1. 社会基本矛盾是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原理。
2. 生产力是人类社会发展的最终决定性力量原理。
3. 科学技术是人类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原理。
4.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主体和创造者原理。

第一，人民群众是社会物质财富的创造者。第二，人民群众是社会精神财富的创造者。第三，人民群众是社会变革的决定力量。

三、马克思主义哲学重要方法论意义总结

(一) 唯物论的方法论意义

1. 一切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

一切从实际出发，就是要从发展变化着的客观实际出发，从特定的社会历史条件出发，按照客观世界的本来面目认识世界而不附加任何外部的主观成分。从根本上说，就是要从客观事物存在和发展的规律出发，在实践中按客观规律办事。

2. 要坚持尊重客观规律与发挥主观能动性的辩证统一（也就是主观与客观的统一）。

第一，在认识世界时，由于规律隐藏在事物的内部，我们只有发挥主观能动性，才能透过现象认识、把握事物的规律。第二，在改造世界时，我们应该发挥主观能动性，根据实践目的的需要改变规律赖以起作用的条件，从而限制和防止规律的有害作用，利用其有利作用。

(二) 唯物辩证法的方法论意义

1. 事物普遍联系原理的方法论意义。

第一，要求我们要善于分析事物的具体联系，从动态中考察事物的普遍联系。第二，要求我们要正确认识和处理人与自然、人与人、人与社会的关系，坚持统筹兼顾，促进经济社会的协调和持续发展。第三，要求我们应顺应世界潮流，抓住机遇，扩大

开放，努力发展自己。

2. 把握矛盾原理的方法论意义。

矛盾是客观、普遍存在的，要正视矛盾，不要回避矛盾；矛盾具有特殊性，要全面地具体地分析矛盾；用不同方法解决不同矛盾是辩证法的基本要求，要用正确的方法去化解矛盾；解决矛盾时要坚持两点论与重点论的统一，要看到主、次矛盾和矛盾的主次方面，但要抓重点、抓关键、看主流。

(1) 矛盾同一性和斗争性原理的方法论意义。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原理说明事物的发展不仅表现为“相反相成”，而且表现为“相辅相成”。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原理还说明和谐作为矛盾的一种特殊表现形式，体现着矛盾双方的相互依存、相互促进、共同发展。要求我们的实践活动要在对立中把握同一与在同一中把握对立。

(2) 矛盾普遍性原理的方法论意义。

矛盾观点是辩证法的最根本观点，因此，坚持矛盾的普遍存在是坚持辩证法的前提。根据矛盾普遍存在的原理，我们应当学会用矛盾的方法分析问题、解决问题。

(3) 矛盾特殊性原理的方法论意义。

矛盾的特殊性原理要求我们必须坚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这一马克思主义最本质的东西。具体问题具体分析要求我们具体分析具体事物在其运动中的矛盾及每一矛盾的各个方面的特点，用不同的方法解决不同的矛盾。只有具体地分析特殊的矛盾，我们才能把不同的事物加以区别，找出事物发展变化的特殊原因，从而找到解决矛盾的正确的方法。

3. 否定之否定规律原理的方法论意义。

否定之否定规律揭示了事物发展的方向和道路，这一原理对

人们正确认识事物发展的曲折性和前进性，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由于事物发展是前进性和曲折性的统一，我们就不能奢望什么事情都是径情直遂、一帆风顺的，要善于洞察事物发展中的各种可能性，充分估计其困难和曲折，经得起困难和挫折的考验，坚定信心，知难而上，开辟前进的道路。

（三）认识论的方法论意义

1. 在实践中坚持和发展真理。

坚持认识和实践的统一，必须坚持辩证唯物主义的真理观，努力做到以正确的理论为指导，在实践中坚持和发展真理。对待马克思主义，必须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求真务实，不断进行实践创新和理论创新，做到坚持和发展相统一。

2. 一切从实际出发（见唯物论部分）。

3. 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

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是人类创造历史的两种基本活动。认识的任务不仅在于解释世界，更重要的是在于改造世界。认识世界是为了改造世界。要有效地改造世界，又必须正确地认识世界。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统一，决定了理论与实践必须相结合。

4. 理论创新。

理论创新是在继承的基础上，不断吸取新的实践经验、新的思想形成新认识的过程。理论创新源于实践又指导实践，通过理论创新推动制度创新、科技创新、文化创新以及其他各方面的创新，不断在实践中探索前进。

（四）唯物史观的方法论意义

1. 要尊重社会存在的第一性，坚持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